

临沂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临建办发〔2018〕68号

关于加快推进建筑施工安全和装配式建筑施工 体验式教育基地建设和运营的通知

各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临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局、临沂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局、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建设局、临沂蒙山旅游规划建设环保局，各有关单位：

为加快省级建筑施工安全和装配式建筑施工体验式教育基地建设，确保基地在2018年9月底前建成投入运营，根据《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组织建筑施工安全和装配式建筑施工体验式教育基地试点申报工作的通知》（鲁建质安字〔2018〕4号）的有关要求，现就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建立工作领导推进机制

为加快推进基地试点各项工作，落实任务，明确责任，经研究，成立临沂市建筑施工安全和装配式建筑施工体验式教育基地建设和运营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张济民 临沂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

副组长：杨建平 临沂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处处长

李庆新 天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

成 员：赵 勇 临沂市住建局科技教育科科长

薛立峰 临沂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
管理处综合业务科科长

耿余祥 临沂天元建筑职业技术学校校长

二、建立监督指导和政策保障机制

临沂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作为基地建设运营的监督指导和政策保障主管部门，要在“政府引导支持、多方参与建设、市场方式运营”的原则下，落实责任，强化措施，研究制定试点基地建设运营的保障政策，推动试点基地的良性发展。

- 1、加强指导、监督，及时帮助协调解决工作推进中的突出问题；
- 2、严格省级奖补资金的使用监管；
- 3、将试点基地的培训纳入到住房城乡建设领域现场专业人员继续教育、“三类人员”、特种作业人员和技能工人的教育培训

中，由各培训主管科室单位编制培训计划并监督实施，试点基地贯彻执行。

4、市装配式建筑主管部门出台政策要求所有具有装配式建筑施工能力的企业或从事装配式建筑施工的一线工人要定期(暂定为两年)参加培训，未参加培训或培训不合格的不得从事装配式建筑施工；

5、试点基地建成投入运营后，试点基地管理单位要针对具体情况，加强组织协调与政策研究，健全体验式教育培训的管理规章制度。

三、基地建设和运营机制

天元集团作为基地建设运营主体单位，为确保基地尽快建成并投入运营，要做好以下工作：

要充分发挥大型施工企业的优势，倒排时间加快建设，完善建设方案，细化保障措施，扎实推进，确保按期完成。

要严格按照试点任务要求进行验收，尽快投入运营。

要尽快组建运营管理班子，学习借鉴成熟基地经验做法，提前制定基地市场化运营管理，组织教学管理人员培训，完善教育配套服务设施，确保建成后良性运营，并取得良好试点成效。

此通知。

